中关村发展集团关于进一步 加强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子公司:

为落实市委主要领导同志指示要求,加强集团对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的统筹管理,现就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- 一、各子公司要认真梳理和完善关于紧急重要信息报送的相 关流程和工作方案,确保规定及时可行,确保责任到人,各子公 司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,务必按照总体要求迅速落实。
- 二、凡各子公司发生的涉及民生、国家安全、社会稳定、安全生产、重大舆情等突发事情和紧急情况,须在接报后 10 分钟内向集团办公室进行报告。
- 三、可通过电话进行首报,相关信息同时报送邮箱,涉密信息报送要严格执行有关保密规定。
- 四、要根据工作进展,随时跟踪续报有关情况。详细信息最迟不晚于事件发生后2小时进行报告,并确保要素齐全、事实清楚、内容无误。

五、对迟报、漏报、瞒报紧急重要信息的相关责任人,依法依纪予以严肃处理、严厉追责。

请各单位将负责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的分管领导、部门和

工作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于9月7日12时前报集团办公室备案, 如有更新及时上报。

信息报送方式: 83453657/18610319936 郑琨

邮箱: zhengkun@zgcgroup.com.cn

附件: XX 公司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人员名单

中关村发展集团办公室 2018年8月31日

附件:

XX 公司紧急重要信息报送工作人员名单

姓名	职务	座机电话	手机